

## 運動部 函

地址：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  
聯絡人：林俞秀  
電話：02-87711732  
傳真：02-27325406  
電子郵件：yushiu@sports.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運競(七)字第1140054332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40054332A\_attach01.pdf)

主旨：檢送「114學年度中等學校女子壘球聯賽」競賽規程，請鼓勵貴屬（國、高中學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下稱高中體總）114年10月20日114高體（六）字第1140205855號函辦理。

二、旨揭賽事重要注意事項如下（詳附件）：

（一）報名日期：

1、高中組、國中甲級：即日起至114年11月10日止。

2、國中乙級：即日起至115年2月13日。

（二）報名球員應取得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線上學習平台之測驗合格證明方可報名（網址：<https://elearning.ctada.org.tw/>）。

（三）報名教練應取得至少中華民國壘球協會C級教練證照資格且在有效期限內，並於線上報名時上傳證照，始得完成報名。

（四）比賽球棒檢驗流程：



- 
- 1、參賽學校於各階段第一場賽事前及比賽期間內若須新增球棒，請攜帶比賽球棒至大會指定地點由現場執法裁判長及臨場技術委員共同檢驗球棒並造冊備查。
  - 2、檢驗合格球棒底部將黏貼專屬球棒貼紙並註記檢驗日期。
  - 3、比賽期間參賽學校須將合格球棒放置大會設置之區域。
  - 4、比賽球棒須經大會檢驗、黏貼專屬球棒貼紙並註記檢驗日期，如未達標準將視為違規球棒。
  - 5、如球棒型號無法辨別將視為違規球棒。



三、旨揭賽事採線上報名，資料輸入完成且確認無誤後，下載列印報名表，經學校人員核章，並加蓋學校關防後，連同職隊員個人資料授權書，掛號郵寄至高中體總（地址：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13樓），若有報名系統相關問題，請洽高中體總陸先生，電話：02-27783636分機23。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除外)、各縣市政府、新北市政府體育局、臺南市政府體育局、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私立高級中學、各私立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